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OODS LIMITED
中國食品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6)

完成
出售目標公司股權
及
派付特別股息

茲提述中國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0月16日及2017年11月23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1月6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出售事項及特別股息。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目標公司出售事項已於2017年12月18日根據該協議項下之條款及條件完成。因此，所有特別股息條件已經達成，而特別股息已於2017年12月18日完成時同時支付予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於完成後，各目標公司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食品有限公司
主席
馬建平

香港，2017年12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馬建平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江國金先生、樂秀菊女士及周晨光先生為執行董事；覃業龍先生及肖建平女士為非執行董事；以及祈立德先生(Mr. Stephen Edward Clark)、李鴻鈞先生及莫衛斌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